

吕梁市老旧小区综合改造（离石区滨河街道办）一期工程 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其它项目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FQ141100202108150016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山西省吕梁市

一、招标条件

本吕梁市老旧小区综合改造（离石区滨河街道办）一期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已由 吕梁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关于吕梁市老旧小区综合改造（离石区滨河街道办）一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吕审批投资发[2021]5 号）及吕梁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吕梁市老旧小区综合改造（离石区滨河街道办）一期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吕审批投资发〔2021〕42 号） 文件批准建设，项目资金来源为由上级补助资金和市财政筹措解决，招标人为 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本项目涉及 4 个小区 19 栋楼 607 户，项目建筑面积 58200 平方米，占地面积 23484.76 平方米。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吕梁市老旧小区综合改造（离石区滨河街道办）一期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第 1 标段，建设内容：建筑改造工程、

基础设施改造工程及居住环境改造工程三部分，建筑改造工程包括：违规建筑拆除、建筑外立面更新、外立面粉刷、落水管拆换、建筑保温改造、建筑屋顶防水更换、楼宇单元门更换、楼宇标识、楼宇对讲主机和屋内对讲主机配套、构筑物拆除、外墙保温等；基础设施改造工程包括：给排水和供热等管线的更新，电力通信管线入地、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和小区视频监控设施的完善及安装、照明改造、增设充电桩、增设非机动车棚、道路改造等；居住环境改造工程包括：改善公共空间功能、修缮路面铺装、完善公共服务设施、优化绿化配置的改造等。设计范围：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施工范围：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施工图纸设计范围内的设备采购、安装、调试等。包括从施工图设计开始至工程竣工并投入使用及缺陷责任期的保修工作。

总投资：1629.27 万元。

资金来源：建设所需资金由上级补助资金和市财政筹措解决。

建设地址：项目位于吕梁市城区滨河街道范围内，分别为市委大院永宁中路家属院西区、市发改委永宁东路食品厂家属院、市财政局滨河南路家属院、市城建局滨河南路小区。

计划工期：365 日历天。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规范、标准、规程、条例等的相关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现行施工质量验收标准，满足设计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第 1 标段：

该标段（包）中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且同时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总承包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施工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具备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3 未列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者本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未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4 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

3.5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单位

和各方的权利义务，联合体成员不超过两家；联合体成员由一家设计单位、一家施工单位组成，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条件，其中施工单位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2）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各方成员负责投标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但联合体其他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3）联合体投标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联合体投标的有关规定，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4）牵头人为施工企业；（5）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1 年 09 月 13 日 17 时 00 分至 2021 年 09 月 18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法：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免费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投标人需先在交易平台注册并办理企业、项目经理 CA 数字证书后方可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1 年 10 月 11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法： 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递交电子版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1 年 10 月 11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上
开标；

七、其他公告内容

7.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上发布。

7.2 开标地点：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一（吕梁市政务服务
服务中心）。

7.3 本项目支持远程开标，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大厅， 投标人进行签到、解密、确
认报价。 为贯彻疫情防控工作部署要求，投标人不得到开标现场。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吕梁市离石区龙凤南大街 45 号

联 系 人：闫志翔、冯德、樊潇潇

电 话 ：0358-3398062、15035376578

招标代理机构：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吕梁市离石区滨河北西路泰和商场 A 座 17 层

电 话：0358-8495128、18535806329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赵丽平（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